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权益失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1 年 7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及其他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1 年 7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21 年 8 月 2 日至 2021 年 8 月 11 日，公司对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官网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1 年 8 月 12 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审核意见》。

4、2021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2021年8月19日，公司披露了《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6、2021年11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7、2021年11月2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90,000股，公司股本总额从158,938,300股增加至159,838,300股。

二、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情况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了22.5万股限制性股票，用于向未来潜在的激励对象授予。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的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及时、准确地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

2021年8月18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至今已超过12个月，公司未确定预留权益激励对象，该22.5万股限制性股票预留权益已经失效。本次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失效，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产生实质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5日